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GROUP CO., LTD.

(A 股股票代码: 000166 H 股股票代码: 6806)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

一、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二、本公司年度报告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12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12 人。没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三、本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 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A 股和 H 股总股本 25,039,944,560 股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 A 股和 H 股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75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1,877,995,842.00 元。2025 年中期公司进行了利润分配，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876,398,059.60 元。本年度公司合计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10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2,754,393,901.60 元。2025 年度剩余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将转入下一年度。

2. 现金股利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人民币向 A 股股东支付，以港币向 H 股股东支付。港币实际发放金额按照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召开日前五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港币平均基准汇率计算。

如在本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此预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申万宏源（深交所）； 申万宏源（香港联交所）	股票代码	000166（深交所）； 6806（香港联交所）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交所、香港联交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亮先生	徐亮先生	
办公地址	中国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中国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传真	0991-2301779	0991-2301779	
电话	0991-2301870、010-88085333	0991-2301870、010-88085333	
电子信箱	swhy@swyhsc.com	swhy@swyhsc.com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简介

（一）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2025 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收官之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形势，在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我国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全年经济增长预期目标顺利实现。党中央、国务院始终高度重视资本市场发展，以投融资协同发力为核心，推出科创板“1+6”改革、“并购六条”等标志性举措，打通制度堵点，强化资本市场枢纽功能。报告期内证券市场运行持续向好发展，主要指数震荡上行，沪深 300 指数、上证指数、创业板指分别上涨 17.70%、18.41%、49.60%，市场交易活跃度明显上升。在资本市场环境好转的背景下，2025 年证券行业业绩明显回暖，经纪与投资业务成为重要业绩增长点，证券行业整体呈现向好趋势。

报告期内，我国证券行业主要呈现三大发展特征：

1. 资本市场投融资功能不断提升，为行业高质量发展奠定基础

2025 年，监管部门从引导中长期资金入市、深化科创板改革、强化上市公司治理、深化证券投资基金改革、扩大对外开放、提升投资者保护等方面系统性推进资本市场深化投融资综合改革，提升资本市场功能，推动资本市场长期稳定发展。在新“国九条”的基础上，资本市场“1+N”政策体系不断扩充，为构建资本市场发展良性生态奠定了

基础。中国证监会会同有关方面制定修订若干配套文件和制度规则，系统性重塑资本市场基础制度，增强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综合服务能力。报告期内，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明确要求“提高资本市场制度包容性、适应性，健全投资和融资相协调的资本市场功能”，为接下来一段时间的资本市场改革发展指明方向。随着资本市场基础制度建设不断完善，市场生态不断优化，证券行业迎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

2. 行业不断强化功能定位，提升金融服务质效

证券行业坚守“功能性”定位，从简单追求规模利润扩张，加快转向功能优先，切实发挥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作用，提升金融服务质效。证券行业积极当好资本市场“看门人”、直接融资“服务商”，在优化社会融资结构的同时从源头上提升上市公司质量，提升全球资源配置能力，顺应国内企业“走出去”和产业链整合的需要，积极把握中企跨境并购机遇，抓住中概股回归的热潮，为中资企业回港、回 A 上市及融资提供集保荐上市、发行承销，以及配股、美元债、可转债等一揽子的服务。证券行业积极当好社会财富“管理者”，加速提升财富管理服务能力，加快从产品销售向资产配置和财富规划转型，优化财富管理服务体系，积极搭建多层次买方投顾配置服务体系，为投资者提供专业、客观的咨询建议，让投资者能在资本市场通过中长期投资来获取中长期收益。证券行业还持续深化社会责任履行，聚焦产业振兴、人才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组织振兴五大领域，积极开展金融帮扶工作，将服务国家战略与行业发展紧密结合，平衡好功能性与盈利性。

3. 新一轮行业并购重组热潮持续，加快差异化特色化发展

并购重组是更好发挥行业功能、提升行业专业服务能力、形成差异化行业发展格局的有力举措，监管部门多次明确支持证券公司通过并购重组的方式做大做强。在一系列政策支持下，多家证券公司选择通过并购重组做大做强，实施差异化特色化发展，推动证券行业竞争格局重塑。大型证券公司通过并购重组进一步补齐短板，巩固优势，对标国际一流投行，快速做大做强，中小证券公司通过并购实现资源整合与业务协同，进一步聚焦发展重点，走区域化、特色化、集约化发展道路，形成差异化竞争优势。证券行业在集中度提高的过程中提升整体竞争力。未来有望形成头部证券公司航母化和中小证券公司精品化共存格局。

（二）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作为一家以资本市场为依托的综合金融服务商，公司见证了中国证券业的发展历程，经历了多个市场周期变化，确立了在中国证券行业内历史悠久、多方位、高质量的领先

地位，深度服务国家战略和助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公司充分利用“投资控股集团+证券公司”的双层架构优势，坚持稳健经营，严控风险，围绕企业金融、个人金融、机构服务及交易、投资管理等客户需求，不断丰富投资业务领域、优化资产配置结构、深化加快各类业务协同、持续完善可持续发展投资模式，全力打造综合金融服务闭环。

报告期内，公司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牢牢把握稳中求进总基调，坚持回归本源，做强主责、做优主业，打造与新质生产力发展、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相匹配的综合金融服务体系，服务金融“五篇大文章”重要成果持续落地；紧抓资本市场改革重大机遇，强化直接融资主要“服务商”、资本市场重要“看门人”、社会财富专业“管理者”职责的履行，切实助力资本市场功能的充分发挥和金融设施功能的持续完善；深入推动业务发展与改革转型，坚决守住不发生重大风险底线，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市场竞争力不断增强，经营业绩实现较快增长，高质量发展稳步推进。

（三）新公布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行业政策对所处行业的重大影响

2025 年，以新“国九条”为核心的资本市场“1+N”体系不断完善，围绕提升资本市场投融资功能的各类深化改革措施不断出台。在**基础制度建设方面**，科创板与创业板深化改革推进，提升发行上市制度对多元融资需求的包容性。科创板推出“1+6”改革举措，设立科创成长层，重启未盈利企业第五套上市标准并扩大至 AI、商业航天等领域，试点资深专业机构投资者制度与预先审阅机制，提升对硬科技企业的包容性。中国证监会修订《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落地“并购六条”核心举措，引导上市公司围绕核心技术开展产业链整合。同时，科技创新债券、商业不动产 REITs 扩容等改革同步推进，推动融资工具创新扩容。在**引导中长期资金入市方面**，《关于推动中长期资金入市工作的实施方案》出台，系统性推动各类中长期资金入市。长周期考核全面落地，推动保险、公募等机构建立三年以上长周期考核机制，引导资金摆脱短期业绩束缚，聚焦长期价值投资。公募基金费率三阶段改革收官，费率稳步下降。在**提升上市公司质量方面**，中国证监会修订发布《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出台《上市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公开征求意见稿）》，完善公司治理要求、推动上市公司质量提升。在**双向开放方面**，政策支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参与股票期权交易以及境外机构投资者开展债券回购业务，合格境外投资者制度迎来全面优化。海南自贸港和上海自贸区临港新片区的资本市场开放试点持续推进。

（四）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以资本市场为依托、以证券业务为核心，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多元化金融产品服务的投资控股集团。公司依托“投资控股集团+证券公司”的双层架构，形成了具有差异化竞争优势的经营发展模式。公司的业务主要包括企业金融、个人金融、机构服务及交易、投资管理四个板块，具体业务构架如下：

企业金融		个人金融	机构服务及交易	投资管理
投资银行	本金投资			
● 股权融资	● 股权投资	● 证券经纪与期货经纪	● 主经纪商服务	● 资产管理
● 债权融资	● 债权投资	● 融资融券	● 研究咨询	● 公募基金管理
● 财务顾问	● 其他投资	● 股票质押式融资 ●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	● 自营交易	● 私募基金管理
		● 金融产品销售		

1. 企业金融

公司的企业金融业务由投资银行业务和本金投资业务组成。投资银行业务为企业客户提供股票承销保荐、债券承销及财务顾问等服务；本金投资业务主要从事非上市公司的股权和债权投资。

2. 个人金融

公司的个人金融业务覆盖个人及非专业机构投资者全方位的需要，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提供证券经纪、期货经纪、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融资、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金融产品销售和投资顾问等服务。

3. 机构服务及交易

公司的机构服务包括为专业机构客户提供主经纪商服务与研究咨询等服务；同时，公司也从事 FICC、权益类及权益挂钩类证券交易，并基于此向机构客户提供销售、交易、对冲及场外衍生品服务。

4. 投资管理

公司的投资管理业务包括资产管理、公募基金管理 and 私募基金管理服务。

公司主要业务和经营模式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近三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合并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	2023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24,256,073,184.06	24,735,044,127.97	18,616,589,031.13	30.29	21,500,668,661.21	17,308,575,029.44
净利润	10,527,406,364.33	6,250,514,391.62	6,250,514,391.62	68.42	5,475,202,954.22	5,475,202,954.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9,507,226,300.42	5,210,661,908.61	5,210,661,908.61	82.46	4,606,340,168.13	4,606,340,168.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的净利润	9,432,483,064.30	5,071,527,855.35	5,071,527,855.35	85.99	4,385,906,402.35	4,385,906,402.35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 净额	-661,041,715.34	1,272,406,835.51	1,272,406,835.51	-151.95	1,328,272,695.69	1,328,272,695.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	1,523,845,538.80	26,417,679,792.44	26,417,679,792.44	-94.23	69,247,276,362.39	69,247,276,362.39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38	0.21	0.21	80.95	0.18	0.18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38	0.21	0.21	80.95	0.18	0.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 率 (%)	8.76	5.08	5.08	增加 3.68 个 百分点	4.72	4.72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 年末增减 (%)	2023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741,547,240,481.27	697,596,593,301.18	697,596,593,301.18	6.30	635,437,418,096.46	635,437,418,096.46
负债总额	601,370,490,105.67	564,247,667,656.41	564,247,667,656.41	6.58	506,643,283,874.09	506,643,283,874.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资产	111,597,345,363.99	104,784,096,825.06	104,784,096,825.06	6.50	100,145,041,099.95	100,145,041,099.95

注：1.全资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2025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人民币10,362,673,118.22元，截至报告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人民币137,353,517,926.05元，申万宏源证券的其他财务数据参见本报告“第三节十、（一）”。申万宏源证券发行的永续次级债券在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参见本报告“第八节七41”。本年度实现的归属于除本公司之外的该工具持有者的可累积分配收益在本集团合并利润表的“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2.根据财政部于2025年7月8日发布的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本集团自2025年1月1日起对标准仓单交易执行相关会计政策，并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对财务报表的影响参见“第八节四35”。本报告若无特殊说明，比较期财务数据均使用追溯调整后数据。

母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	2023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2,028,961,834.75	1,967,421,444.65	1,967,421,444.65	3.13	965,320,299.47	965,320,299.47
净利润	1,692,502,521.39	1,607,520,525.07	1,607,520,525.07	5.29	732,465,715.52	732,465,715.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94,411,837.65	1,609,965,436.32	1,609,965,436.32	5.25	735,021,313.67	735,021,313.67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2,885.94	18,919,269.67	18,919,269.67	-100.97	-	-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5,447,405.43	-1,133,041,655.00	-1,133,041,655.00	不适用	813,285,993.33	813,285,993.33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7	0.06	0.06	16.67	0.03	0.03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7	0.06	0.06	16.67	0.03	0.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87	2.72	2.72	增加 0.15 个百分点	1.24	1.24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年末增减 (%)	2023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84,673,037,508.61	84,921,248,639.48	84,921,248,639.48	-0.29	84,681,441,454.69	84,681,441,454.69
负债总额	26,108,128,852.96	26,020,424,109.92	26,020,424,109.92	0.34	25,579,140,766.99	25,579,140,766.99
所有者权益总额	58,564,908,655.65	58,900,824,529.56	58,900,824,529.56	-0.57	59,102,300,687.70	59,102,300,687.70

(二) 截至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至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股)	25,039,944,56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 (元/股)	0.38

(三) 分季度财务指标

合并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306,394,256.14	6,389,091,542.66	7,803,960,205.52	4,756,627,179.74
净利润	2,246,863,297.16	2,556,233,366.73	3,989,704,082.30	1,734,605,618.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77,325,721.80	2,306,843,694.15	3,731,977,330.66	1,491,079,553.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50,502,697.08	2,267,774,071.30	3,730,475,008.01	1,483,731,287.91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57,018,413.64	-273,777,711.42	-13,219,878,317.28	-1,839,516,846.14

母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1,185,276.83	1,902,227,210.26	155,306,728.16	22,613,173.16
净利润	-105,786,108.46	1,774,069,589.32	9,118,686.84	15,100,353.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7,130,730.19	1,774,072,054.06	12,380,637.47	15,089,876.31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4,450,542.36	1,773,297,619.31	-3,537,897,377.42	1,665,596,621.1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四) 净资本及流动性风险控制指标 (以申万宏源证券母公司数据计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新规后)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核心净资本	68,764,539,448.27	66,054,819,574.41	4.10%
附属净资本	20,780,000,000.00	24,360,000,000.00	-14.70%
净资本	89,544,539,448.27	90,414,819,574.41	-0.96%
净资产	129,617,932,260.21	123,761,119,813.51	4.73%
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	24,282,312,712.31	23,780,408,077.72	2.11%
表内外资产总额	395,824,159,838.32	389,249,304,738.85	1.69%
风险覆盖率	368.76%	380.21%	下降 11.45 个百分点
资本杠杆率	17.76%	17.37%	上升 0.39 个百分点
流动性覆盖率	142.20%	201.05%	下降 58.85 个百分点
净稳定资金率	143.77%	152.71%	下降 8.94 个百分点
净资本/净资产	69.08%	73.06%	下降 3.98 个百分点
净资本/负债	23.44%	24.32%	下降 0.88 个百分点
净资产/负债	33.94%	33.29%	上升 0.65 个百分点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净资本	43.93%	29.20%	上升 14.73 个百分点
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净资本	320.34%	347.70%	下降 27.36 个百分点

注：上表数据均已根据 202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计算标准规定》进行计算。

报告期内，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母公司以净资本和流动性为核心的风险控制指标持续符合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四、股东情况

(一)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211,291 位 (其中 A 股 股东 211,241 位、H 股股 东 50 位)	年度报告披露 日前一个月末 普通股股东总 数	220,490 位 (其 中 A 股股东 220,440 位、H 股股东 50 位)	报告期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 日前一个月末 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 数	不适用
-----------------	---	---------------------------------	---	---------------------------	-----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6.34%	6,596,306,947	0	-	0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股	20.05%	5,020,606,527	0	-	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00%	2,503,838,520	0	不适用	不适用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4%	1,212,810,389	0	-	0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49%	1,124,543,633	0	-	0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国有法人	3.99%	999,000,000	0	质押	67,500,0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 人	2.54%	635,215,426	0	-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53%	383,959,110	0	-	0
新疆金融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2%	331,603,199	0	-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 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 品等	0.99%	247,796,150	0	-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持有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6.70% 股权，持有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63.16% 股权。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报告期末，新疆金融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股 49,595,800 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股 282,007,399 股，实际合计持股 331,603,199 股。					

注：1. 公司 H 股股东中，非登记股东的股份由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代为持有；2. 上表中，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种类为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其他股东所持股份种类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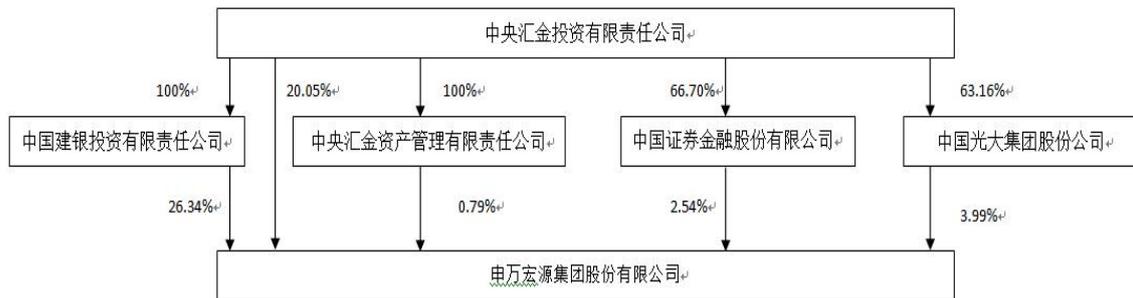
是 否

持股 10%（含 10%）以上的前 5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如下：



五、公司债券情况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人民币 万元)	利率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1 申宏 02	149394	2021-03-04	2028-03-08	50,000	3.95%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1 申宏 04	149553	2021-07-13	2028-07-15	300,000	3.65%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21 申宏 06	149579	2021-08-02	2026-08-04	250,000	3.38%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2 申宏 02	149826	2022-03-04	2027-03-08	120,000	3.50%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2 申宏 04	149899	2022-04-22	2027-04-26	100,000	3.45%

种二)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22 申宏 06	148054	2022-08-26	2032-08-30	255,000	3.56%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3 申宏 02	148318	2023-06-12	2033-06-14	500,000	3.49%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3 申宏 04	148449	2023-09-01	2026-09-05	80,000	2.85%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4 申宏 02	148638	2024-03-11	2029-03-13	245,000	2.71%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4 申宏 03	524051	2024-11-28	2026-12-02	160,000	2.06%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5 申宏 01	524193	2025-03-20	2027-03-24	120,000	2.07%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5 申宏 02	524194	2025-03-20	2028-03-24	60,000	2.10%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5 申宏 04	524333	2025-06-20	2030-06-20	300,000	1.93%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p>1.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公司设置了专项偿债账户，公司从专项偿债账户中按时兑付“21 申宏 02”、“21 申宏 04”和“21 申宏 06”各期应付利息，2025 年 3 月，公司从专项偿债账户中按时兑付“21 申宏 02”在 2024 年 3 月 8 日至 2025 年 3 月 7 日期间的应付利息。2025 年 7 月，公司从专项偿债账户中按时兑付“21 申宏 04”在 2024 年 7 月 15 日至 2025 年 7 月 14 日期间的应付利息。2025 年 8 月，公司从专项偿债账户中按时兑付“21 申宏 06”在 2024 年 8 月 4 日至 2025 年 8 月 3 日期间的应付利息。</p> <p>2.2022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公司设置了专项偿债账户，公司从专项偿债账户中按时兑付“22 申宏 01”、“22 申宏 02”、“22 申宏 03”、“22 申宏 04”和“22 申宏 06”各期应付</p>						

	利息，2025 年 3 月，公司从专项偿债账户中按时兑付“22 申宏 01”、“22 申宏 02”在 2024 年 3 月 8 日至 2025 年 3 月 7 日期间的应付利息和“22 申宏 01”的全部本金。2025 年 4 月，公司从专项偿债账户中按时兑付“22 申宏 03”、“22 申宏 04”在 2024 年 4 月 26 日至 2025 年 4 月 25 日期间的应付利息和“22 申宏 03”的全部本金。2025 年 8 月，公司从专项偿债账户中按时兑付“22 申宏 06”在 2024 年 8 月 30 日至 2025 年 8 月 29 日期间的应付利息。 3.2023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公司设置了专项偿债账户，公司从专项偿债账户中按时兑付“23 申宏 02”和“23 申宏 04”各期应付利息，2025 年 6 月，公司从专项偿债账户中按时兑付“23 申宏 02”在 2024 年 6 月 14 日至 2025 年 6 月 13 日期间的应付利息，2025 年 9 月，公司从专项偿债账户中按时兑付“23 申宏 04”在 2024 年 9 月 5 日至 2025 年 9 月 4 日期间的应付利息。 4.2024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公司设置了专项偿债账户，公司从专项偿债账户中按时兑付“24 申宏 02”和“24 申宏 03”应付利息，2025 年 3 月，公司从专项偿债账户中按时兑付“24 申宏 02”在 2024 年 3 月 13 日至 2025 年 3 月 12 日期间的应付利息，2025 年 12 月，公司从专项偿债账户中按时兑付“24 申宏 03”在 2024 年 12 月 2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 日期间的应付利息。
--	---

注：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21 申宏 02）于 2026 年 3 月 9 日完成全额回售、付息并摘牌。

（二）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情况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资信情况进行跟踪评级，相关信用评级级别、评级展望、信用评级结果未发生变化，评级机构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维持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

（三）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资产负债率 ^注	76.62%	76.81%	减少 0.19 个百分点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人民币元)	10,449,092,536.82	6,107,934,431.48	71.07%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6	0.05	增加 0.01
利息保障倍数	2.75	1.93	42.49%

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资产合计-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100%

第三节 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请详见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董事长：刘健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